

# 法兰西精神文化与文化精神

张泽乾

本文从文化形态、源流和内核三个方面对法兰西精神文化与文化精神进行了观照与剖析。法兰西文化形态具有多样性和延续性,前者构成了它的横切面,后者构成了它的纵切面。法兰西文化在继承中发展,在融合中前进,其源流主要来自两个方面,既有自身的传统与遗产,也有外在的渗透与影响。人性论是法兰西文化的内核。本文从历史与现实相结合的角度分析了其生成过程与基本特质,指出作为一种资产阶级的认识观,它无法从根本上解决人的危机与社会危机。憧憬与迷惘交织、求索与规避伴行、欢乐与痛苦共生乃是法兰西文化精神的真实写照。

## 一、法兰西文化形态

从历史角度看,源远流长的法兰西文明可以上溯到史前社会,至少可以将公元一世纪出现的高卢—罗马文化视为其发轫时期。从地理位置看,位于欧洲大陆最西端的法国,很早以来就是通往大西洋的各条通衢要道的枢纽,成为各种文明形式积淀与交融的理想场所。在这些文明形式中,既有法兰西民族自身的创造,也有外来文化的赐予,这种独特的文化现象在法国历史上从未消失过,它的存在本身就是一种持续不断的人种与文化的循环递进过程。

多样性构成了法兰西精神文化形态的第一个层面,即横切面。

法国是一个欧洲大国,城市与乡村、巴黎与外省的的对立历来具有十分典型的意义。巴黎作为主权的象征与文化的中心,无时无刻不在对外省施加影响。外省既不断表现出离心倾向,又难以对抗这种权威。与此同时,在法国辽阔的疆土上,从北部到南方,诸省由于受到外部因素的感染与熏陶各不相同,或易于吸收意大利、西班牙文化,或易于接受德国、荷兰的影响,而中部与边陲地区保持自身文化特性的程度又迥然相异,因此外省之间在文化气质上同样也存在着千差万别。

法国又是封建势力相当强大、资产阶级形成较早的国家。衰落的封建贵族与新兴的资产阶级长达数百年之久的争斗给法兰西文化打下了深深的烙印。在法兰西文明发展的历史进程中,作为封建制度的象征,法国的君主制度则试图发挥调节器作用:它既是一种驱动力量,是又一种抑制因素。

在复杂的社会背景与地理环境中,外省与封建贵族主要代表着感性的、具体的精神文明倾向,此倾向是在与外界相隔绝和与自然相联系中发展起来的。城市与资产阶级主要体现着

理性的、抽象的精神文明倾向，它与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和新的生活方式相伴随，标新立异是该文化倾向的重要标志。这两种倾向依据历史条件对各自有利程度的不同互有起伏，它们始终寻求排挤对方并取而代之，但在相当长的历史时期中，彼此终难在思想与精神上压倒和窒息对手。有鉴于此，法国王室政治及其以后的革命政权在文化上皆追求完成双重使命，即在内部实现统一，反对个人的、外省的离心倾向；在外部谋求自主，反对外来势力与教皇的覬覦和干预。在使文化同时成为这种统一与自主的工具的前提下，法国的王朝与教会致力于保护法兰西民族文化精神，并使其为自身的利益服务。

法兰西文化的多样性还体现在其鲜明的社会性上，公众的欲望始终是无法予以满足的发动机。公众的构成及其对文化的需求同样是双重的：一方面，它包括思想着和活动着的普通民众，另一方面，它由以妇女和社交界为代表的上流社会所组成。在近代法国社会中，城市文明的发展与社交活动的兴起是并行不悖的，无论是在宫廷里还是沙龙中，妇女都扮演着十分活跃的角色。前一种力量对文化的渴求获得教育，后一种力量——它同时也包括所有人在内，对文化的需求则是享受愉悦。法国近代文学艺术正是在肩负这两种使命的基础上得到发展和繁荣的。对于对话与交流的关切则使得法国人的思想获得一种有别于其他西方民族的特性，即他们喜欢以嘲讽或争斗的方式出现，对某人某事评头品足，明确地表示赞成或反对，让思想变成可以直接接受的东西。同时，由此引申出的注重修辞与悖论以及强调与夸张，也使法国的浪漫主义带有强烈的逻辑色彩，从而与古典浪漫主义大相径庭。

正是这种多样化或多元化，使法国的思想、哲学、文学、艺术等社会科学领域群星璀璨，流派纷呈。一代又一代的哲学泰斗、文坛巨匠和艺术大师们既善于继承传统、推陈出新，又善于博采众长，融汇贯通，从而使法兰西文化充满生机与活力。

**延续性**是法兰西精神文化形态的又一个层面，即纵切面。

与其他欧洲国家不同，在法国，自古至今，这种精神文明传统从未出现过剧烈的断裂现象，即使在蛮族入侵时期，固有的影响也没有消失。在法兰西文明史上，只有文化的不断复兴，不存在寻觅失去的传统的阶段，这种持续性为希腊、意大利、西班牙和德国所罕见。

在法兰西文明发展的历史进程中，昭示这种思想上的延续性的相同的问题和现象一再重复地展现在人们眼前。新的赋予因环境变迁而发生的变化自然会得到反映，但基本传统始终一以贯之。这种继承不是一成不变的因袭，其间充满着起伏跌宕，它们代表着一系列有规律的、相类似的发展或沿革阶段，在一定意义上，我们也可以将它们称之为思想、意识的危机。这些危机有些是暂时性或偶然性的，它们往往表现得很强烈、很明显，另一些则是一种暗流，但却持续不断，它们往往触及到人们思想观念的最深处。面对着新的现实与矛盾，必然会出现反叛、否定，然后是适应，然后又是绝裂。这种时代潮流此起彼伏，经久不绝，推动着法兰西文明朝着一个又一个高峰前进。

经过文艺复兴与宗教改革的洗礼，16世纪时，法国思想所面临的乃是一个实现了更新的世界，一些在地理位置上相对遥远的国家加入了拉丁语系国家的行列。及至18世纪，中欧与南欧文化相继渗入法兰西文化传统。19世纪时，斯拉夫民族乃至整个世界的文化都呈现在法兰西思想文化界面前。在这个历史大舞台上，各种带有本民族固有特色的文化思想交相辉映，其色彩互不协调。在法国，或许只有17世纪稍许有些例外，它似乎很少反映出这种强烈的对照。就这样，每一次法国文化在外来文化的冲击下几乎都要被淹没、被摧垮，它必须花费很大气力才能重新把握自己，保持自我的形象。然而，正是这种冲击使法兰西文化获得了适应力与增殖力，这时，新生的、充满生命力的因素就会取代已然疲乏、受到削弱的因素。

危机、思想文化危机的概念，从来都是与进步和衰退的概念天然地联系在一起。当一些原来被人们所习惯和接受的观念变得陈旧过时而处于危机状态时，它便会渐渐地转入衰微，直至为另一种思想观点所取代，其前提乃是这种新观念能为大多数人、至少是相当多数有影响的社会阶层所认可、所接受。当前一种意识处于衰退之时，后一种意识已处于发展之中，这种交替或更迭现象会在新的危机发生前臻于成熟，成为某一历史时期的代表思潮。

如前所述，法兰西精神生活就这样表现为两个侧面：外省的精神文化与巴黎的精神文化。它们在法国文化生活中大体上平行地各自发挥着影响力，但在不同时期一种倾向可以占据上风而居于主导地位。就总的发展趋势而言，在起始阶段，对法国施予影响的主要是外省文化。这种思想的重要特征便是大胆而好奇，它们很少受正统礼仪与观念的束缚，更为关注的是表现与实现自我。这种思想后来逐渐为巴黎所吸收、所改造并被导向成熟，在获得确定的形式和扩展的能力之后，遂逐步渗入巴黎的知识阶层和范围更为广泛的其他社会阶层。然后，它又波及外省，被作为一种多少显得人为的、变形的时髦方式受到模仿与崇拜。随后，新的循环重新开始，并且在更高的层次上展开。

法兰西精神文明史就是这样一个不断新陈代谢的系统，在其总体上，外省文化和巴黎文化、乡村文化和城市文化、封建贵族文化和资产阶级文化，就象是两条互为交错的曲线，当一条达到其最高点时，另一条则处于其最低点，它们同时给人以一端走向衰退，另一端处于酝酿态势的综合印象，只是对这两条互相交接与切割的曲线，人们很难确切地说出它们的接点或切点罢了。

法兰西文化在发展中继承，在继承中发展，具有延续性或耐久力。这种持续不断和经久不衰的现象并不是机械的重复，而是合乎逻辑的运动，它使得历经锤炼与考验的法国文化能不断克服矛盾、逾越障碍，以其旺盛的活力与独特的魅力，傲然屹立于世界文化之林。

## 二、法兰西文化源流

促进法兰西文化不断发展的基本源流主要来自两个方面：其一是自身的、内在的源流，来自法兰西民族往昔文明的一切传统和遗产，现代社会生活及其诸类问题所反映的各种思想、观念和习俗无不汇入其中；其二是与法兰西文化或多或少较为接近和类似的渗入的、外在的源流，它们对法国文化的民族倾向具有或强化、或削弱的作用。显然，如果说前一种源流对于全民族都是一种滋润剂，那么，后一种源流的影响则可能更多地某些特殊的地区与阶层以及一些专门的领域里表现出来。

有关法国文化的内部源流前文已有所述及，此处不拟赘述，其外部源流大体上可分为两种类型，即古代和近代两种情况。

在古代源流中，拉丁文化源流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它已与高卢—罗马文化传统逐渐融为一体。拉丁文化对法国古代文化的形成作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至少可以说，拉丁文化在某些时期为其注入了一些新鲜血液，从而使固有的高卢文化具有一种新颖的特性。每当法国思想重新意识到自己的持续性并应恢复其自身的独特价值时，它便自然而然地将目光转向原初的文化土壤，去寻觅自己的根。

拉丁文化是法国文化生活与学校教育基础之所系，构成了法兰西精神文化的组成因子。希腊文化虽然历史更为悠久，但对于法国文化本身来说，它只是一种外界因素，其影响与作用较为间接。拉丁文化将希腊文化奉为信桌的个人至上论纳入集体与社会的范畴。从精神上看，新观念体现着秩序与纪律的力量，而在更广泛的意义上，我们也可以说，使二者合而为

一的基督教文化乃是法兰西精神文化的基本内涵。

拉丁文化本质上代表着一种实利主义或功利主义思想，它注重反映普通的现实、普遍的思想及其扩展方式，具有一种富有建构力的逻辑性。与之相反，古希腊文化所寻求的目标之一则是奇异性。中世纪的法国深深地浸润了希腊—拉丁思想，并对它进行了深刻的改造。16世纪在发扬光大这一思想的同时，也帮助法国精神从中世纪的蒙昧主义中解脱出来，随后独立的法国精神又致力于挣脱希腊—拉丁文化的羁绊。这在一段时期看起来是充满矛盾的，思想家与艺术大师们已然开始瞩目新世纪，正是这种憧憬揭开了17世纪法国文化史的序幕。

这里尚需一提的还有阿拉伯文化、希伯来文化以及其他外来文化的波及与影响，不过对于法兰西文化的成长来说，它们只是次要的借助力量。

近代外国文化对于法国文化的滋润作用同样显而易见。这种源流一部分来自其他拉丁文化地区，如意大利和西班牙，其中意大利的影响尤为突出，它们与作为法国文化主要传统的拉丁文化源流最为邻近，其发展轨迹大同小异；另一部分则来自日尔曼文化、萨克森文化、斯拉夫文化，等等。它们带来了风格各异的文化倾向，因而也就扩大了法兰西文化中混乱与矛盾的因素，但它们又是繁荣法兰西本土文化的酵母，直至其最终被消化与吸收为止。

上述各种外来文化的影响——无论是积极的还是消极的——与法国的民族、社会、思想状况都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在其本身的民族特性表现得相当强大，即法国的政治权威在国内外具有较大影响的历史时期，法兰西固有的拉丁文化思想便具有排他性，居于唯我独尊的地位；而在其民族特性表现得比较虚弱，即由于对外战争或内部危机导致法国国内政治生活动荡不安的历史时期，拉丁文化的主导作用便会发生动摇，外来文化的影响就得以乘虚而入。

这些外来文化对于作为全民族的法国文化是否具有改造或同化作用呢？看来事实并非如此。它们的价值主要局限于部分地区，而且其意义亦非在于创建或取代当地文化，只是对受其影响的某些法国省区的文化倾向具有催化或疏导作用。外省文化始终寻求绽开花蕾，但往往面临重重障碍。在生活习俗乃至社会心态方面，它们不得不长期对巴黎屈尊就范。德国文化或英国文化对于某些外省所施予的特殊影响隐约可见。当国内政治形势和社会环境变得对外省较为有利时，外省思想就渴求从外国文学艺术中寻找精神食粮乃至顶礼膜拜的对象。18世纪时法国中央集权制度的崩溃就一度为外省找回自己失去的地盘提供了天赐良机。

外来文化的影响还表现在法国与其他国家的文化交往方面。在某些时期内，这种交流甚至达到了相当可观的规模。一方面，一些外国人大量进入法国，带来了他们的本土文化；另一方面，一些法国文化使者前往世界各地，接触了当地的风土人情、历史文化，从那里直接获得有价值的资料并对它们进行译介，广为传播，这样也就逐渐架起了沟通法国与世界其他民族交往的桥梁。

外来文化对于法国文化的又一影响乃是异域情调，它可以起到丰富法国人的情感，陶冶他们的情操的作用。在一些洋溢着法国精神的文学作品中，人们常常能够看到富有诗情画意、充满浪漫色彩的异国画卷跃然纸上，其中有的不乏哲学世界的遨游、内心奥秘的探索。这种异国情趣可以是历史方面或地理方面的，有时甚至仅限于某一地区、某一时期与世隔绝、鲜为人知的画面。人们之所以喜爱这种情调，是因为它具有与自然环境及外部世界相联系的神奇色彩，这固然与某些人对新鲜事物的渴求有关，但更多的人则是受到好奇心的本能驱使，与他们自我厌倦的流露、个人情感的渲泄以及对自然与外界的向往有关。这种向往自然、热爱生活的执着追求和炽热情感是法国人的天性之一，它构成了法国人丰富而复杂的文化心态的一个重要侧面。

上述各种思想和情感的交融衍生出一种充满矛盾的生活，法国人对它并不陌生。这种矛盾是作为一种历史运动而存在的文化生活永恒性的保证。基本的矛盾存在于人与世界的关系之中，而文化发展的天然使命就在于协调这种关系。科学和理智可以对它们进行构想，情感的作用则在于对它们进行超越。这两种态度有时彼此渗透、妥协，有时又互相排斥、抗拒，任何一种倾向从来都无法保持稳定与确定的局面。法国文明的历史自其脱胎而出之日起，就是这样一种无止息的往返运动。归根结蒂，思想乃是反映外部真理与内部真实之间关系的产物。对于外部世界，人们可以通过科学与理智的方法认识它，而内在的真实世界只属于每一个人和由不同成员构成的社会整体。正是充满着矛盾的人与世界关系的不断变动构成了一部活生生的法国精神、思想、文化的发展史，决定了它在不同历史时期的主导方面和从属方面的面貌。对于法国文化源流的发掘与剖析，无疑可以加深我们的这一认识。

### 三、法兰西文化内核

法兰西精神文化具有鲜明的人性论特征。从历史角度来看，这种人性论可以追溯至16世纪。人性论涉及对人、社会及自然的认识，是试图解决它们之间关系的一种工具，也是一种生活的，即精神、思想、道德、观念乃至政治、文学、艺术、习俗的结构形式。人性论首先是一种认知，它通过人自身所拥有的一切手段，主要是思想和语言去认识。这种认识既包括某一客观真理，也包括人本身及其各种表现。人性论作为一种社会思想体系，其目的在于依据人的愿望和人的需要，来设计和安排自身的处境，而人的概念在这里则是指作为个体或集体化了的个体，即实际上受到各种主、客观条件限制的社会成员。人本身具有双重特性，即理性和感性。理智和智慧将人导向外化，追求自由和独立，而感觉和情感则将其导向内化，寻觅超越与解脱。使人在从外部力量的束缚下获得自由的同时又使其从自身的束缚中解脱出来，作为一种真正的自主力量而行动，可以说这就是人性论所追求的理想目标。不言而喻，这是一种有限的、非完全意义的人性论。

体现着法兰西文化精神的人性论不是一种孤立的、狭窄的、暂时的现象，它镶嵌在西方人性论的总体框架之中，只不过它发展得较为完备，最具有典型意义罢了。这与法兰西民族文化的延续性及有利于其发展的历史条件有关。较之其他西方国家，它能体验到更多的生存形式，并能与其他国家形态各异的人性论的接触中进行借鉴，发展自己。这种人性论显然较为适合法国人的秉性，可以满足普通法国人特别是资产阶级的切身利益与实际需求。

一些其他西方国家并不完全具备发展这种人性论的主、客观因素。在西班牙，长期存在的形形色色的各个地区的分散状态与外来影响对于人性论具有一种反作用。在那里，宗教势力非常强大，宗教裁判所对人的思想的禁锢一时难以突破；在意大利，希腊——拉丁文化传统根深蒂固，当法兰西开始组织新的文化生活、其思想意识已然充满活力与朝气时，它却固步自封，依然固我；在德国，思想形态与法国迥然相异，法兰西的民族精神偏重于物质享受、人际关系，注重讲究美学技巧，而德国人的审美观则忽视对形式美的追求，其美学思想显得较为凝滞、持重与晦涩。与这些国家相比，法国较好地保持了实质与形式的平衡、思想与艺术的平衡，无论是封建贵族、宗教势力还是资产阶级，无论是革命政权还是帝制，对于这种平衡几乎无一例外地表示青睐，这就使得人性论作为一种伦理道德观在法国能持续地得到发展，这种有利于思想、文化进步的历史与政治环境，和德国、意大利长期处于分裂状态并受到剧烈的社会动荡的骚扰及影响显然大不相同。

在中世纪的法国，文化生活中居于统治地位的是一种非人性论的宗教观念，在这种观念

束缚下，人对生活的向往与追求在于彼岸世界，并将命运归结于超自然的力量，因此现实生活没有其自身的价值可言。当宗教观念有益于上述目的实现时，它便是一种可以利用的工具，反之，当它无助于达到这一目的时，则成了有待清除的障碍。总之，当时人的思想观念属于神学范畴，一切思想皆被导向屈从，只能与和上帝意志有关的知识打交道，就连情感也反映着宗教意识。人的特性不是体现在民族特性中，人被禁锢在皇权与教权的双重桎梏下，这就是15世纪以前法国精神生活赖以生存的社会基础。

从15世纪开始，中世纪的蒙昧主义开始发生转化。在历经千年之久的统治之后，它已显得老化和僵化。在新问题已然出现之前它不可能适应人的精神生活之所需。自然，在其生长过程中，新的思想要冲破强加在自己身上的锁链，必然会出现阵痛，要经受巨大的磨难。同时，这种新思想仍然存在相当大的幻想成份，并在很大程度上受到外部因素的驱使，人还不能成为真正主宰自己的力量。

经过15世纪的觉醒，至16世纪时，人开始回归到自我，对现实生活的追求至少成了他们不遗余力加以争取的暂时目标。但是，法国人所面临的困难很多，尤其在精神生活中，人的思想必然会与过去长期用来作为认识工具的旧知识相碰撞，并且无法回避与宗教观念进行较量。16世纪法国精神生活的一个基本特征便是在于它还不是集体的而是个体的。因此，在人与现实生活的矛盾、现实生活与未来生活的矛盾、个人生活与社会生活的矛盾面前，人们所实现的平衡乃是局部的、暂时的，因而也是不稳定的。至16世纪结束时，法国文明仍未能从总体上找到克服这些矛盾、解决这些问题的有效方法。

17世纪时，法国人的物质生活条件有了较大改善，精神境界有了很大拓展，人们致力于在研究外部客观世界的同时也探寻自己内在的主观世界，试图为人与社会及上帝的关系提供答案。哲学的、美学的抽象思维方式不断深化，文化生活涉及的社会阶层更为广泛。人际间的关系由于沙龙的出现，通信联系的加强而变得日趋密切，但是它多少带有一种官场气氛与文人气息，主要流行于上层社会。在这一历史时期法国的戏剧、小说以及其他形式的文学、艺术作品中，人们不难发现描绘这种生活与人的灵魂的画面。人们依然存在着种种幻想，并且目睹这些幻觉一个个归于破灭，这一切或许正是由于他们的思想观念过于狭窄、生活经验过于局限的缘故。

18世纪对于法国的精神生活来说是一个转折的世纪。在这一时期，法国人的视野大为拓宽，思想观念有了突飞猛进的发展。以百科全书学派为代表的启蒙哲学致力于用理性主义来认识社会，而更多的法国人则试图通过情感领域来观察生活。这一时期他们所审视的人基本上是物质生活领域中与集体有联系的个体，即存在于时间和空间范畴中活生生的人。对于私人生活的关切变得高于一切，17世纪较为简单化的文学艺术形式已为更加丰富多彩的表现形式所取代。总之，这是人性的进一步觉醒或复苏，这一趋势一直延续到19世纪上半叶。

19世纪下半叶，法国精神生活中出现了一股逆转的潮流；一方面，当时的社会思潮在许多方面与人性至上论发生了严重冲突，另一方面，就人性论而言，其自身也出现了一种超越其领域与可能性的发展倾向。就整个19世纪而论，与前一时期相比，人们忽略了对集体生活的关切，精神生活领域也较少涉及国家概念，主要局限于上层个体这一范畴。在作为文化的基本要素渐趋离析的情况下，在法国城乡，宗教活动几乎变成了一种机械性的生活习惯，逐渐失去其本来意义与价值；与此同时，由于教育事业得到长足发展，知识在更大的程度上得到普及，这对于塑造法国人的精神来说显然是具有决定性意义的。

在20世纪，特别是本世纪后半叶，科学技术的日新月异与社会生产力的迅猛发展，使法

国人的物质生活达到了前所未有的富裕程度。在体现着现代工业文明的消费社会中，一方面，人的物质文化生活更为丰富，另一方面，人与社会，人与科学技术进步的矛盾也日渐突出和尖锐，个人中心主义与物质享受主义成为主导倾向。然而，个人生活和物质生活并不能取代一切。反理性、非理性或新理性作为一种现实思潮在本世纪应运而生，为人性论涂上了一层消极色彩。人异乎寻常地体验到自身力量的有限、现实社会的荒诞，感觉到生活在一种与世隔绝的孤独之中。他们仍在寻找上帝，这个新上帝就是自我。这是对人性论的一种反动还是人性论的一种升华？人性论作为资产阶级的一种生存意识和哲学观念已然出现危机，这是有目共睹的事实。

综上所述，法国文明对于人性论的探索乃是逐步展开的。它酷似人们梦寐以求的理想，而这种尽善尽美的理想世界则是不可企及的。纵观法国历史不同时期，人性论的倡导者无时不在汇集需要阐释的事实并力图对它们进行破译，但无论是在对外部现实还是主观世界的认识上，疑惑与模糊始终存在。哲学著作和文学作品所反映的集中到一点，就是向我们充分揭示了人所体验的无法把握世界与自我的普遍的痛苦与茫然。法国人喜欢美好的、不可思议的故事，酷爱同时能激发想象与情感的历险和奇遇。它丰富着法国人的生活经验，对他们起着教化与愉悦作用。然而，全部法国精神文明史不正是这种历险的缩影吗？这是在地球这块狭小的宇宙空间内迷失方向的人的历险，就像童话中的“小姆指”在大森林中艰难地搜寻他所曾留下的麦粒、石块、面包屑，以便发现自己的前行目标一般。

作为法兰西精神文化内核的人性论将人视为一种本能的存在，就其思想体系而言，既有西方社会基督教文化的历史痕迹，更是一种资产阶级的宇宙观与认识论，其目的在于建构一种实用主义的伦理学。这种伦理规范成为法兰西精神文化所关注的主要内容，它所囊括的乃是多少世纪以来在法国屡见不鲜的一些字眼：自然、理性、义务、人道、尊严、伟大等等。一言以蔽之，即是以人学法则来代替神学法则。这种具有民族与阶级特性的人性论的基本特色在于偏重人的实在性，确立大写的人（即自我）在自然与社会中的地位，从而建构自己的美学观与文化观，但它毕竟又是以人与上帝的关系作为补充的。

这种认识论所导向的有待领悟的世界往往是抽象的、含混的，思想与现实之间不可克服的矛盾本身使这种意识形态经常面临困境。由于从人性论出发观察与阐释现实存在着不确定性，因此每当混乱变得可以感知时，每当法国人感到自己被削弱、被超越、被摒弃时，一种不适感与失落感便会油然而生，他们便会深陷于不可知论的泥淖而难以自拔。归根结蒂，体现着法兰西精神文化特性的人性论，一方面，作为一种资产阶级认识观，作为人学对神学的胜利，它虽可以一时间导致缓和危机、实现平衡，但另一方面，从历史发展的长远观点看，由于受其阶级局限，它不可能长期保持稳定与协调，无法从根本上解决人的危机与社会危机。憧憬与迷惘交织，求索与规避伴行，欢乐与痛苦共生，这也许就是法兰西文化精神的真实写照。“我们是谁？从哪里来？到哪里去？”这一世代代为人们不断探索的命题，对法国文化来说难道不是永恒的吗？

（本文责任编辑 车 美）